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114-30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4年9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

地點：臺北田徑場140會議室

主席：游竹萍局長

紀錄：陳怡婷

出席（列）席人員：

吳健羣	湯皓宇	羅國偉
呂生源	黃力卉	
謝宏利	盧律全	李俊義
李榮晉	王美桂	張智瑋
張勝傑	王秉璋	張玲玲
陳靖綉	林昀靜	陳錫安
陳志鴻	蔡宗熹	陳頡任
楊茜惠	鄭名翔	

壹、確認本局114年9月3日114-29次局務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認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各科室重點工作報告與宣導事項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玉成運動館相關期程進度請設施科妥善掌握，另有重大施工里程碑進度（如上梁），請提前規劃並安排局長行程出席。

（二）有關運動部正式成立，配合中央相關宣傳布條、相關網站及 LOGO 請全民科持續更新，另全民運動署所提五大推動方向，亦請全民科彙整對應本局相關因應作為，並提供局長參閱。

二、局務會議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執行回報表

主席裁示：請依期程持續辦理。

三、本局市政白皮書案件列管表

主席裁示：請依期程持續辦理。

四、市長承諾有期限案件列管

主席裁示：請依期程持續辦理。

五、議會系統尚未辦結案件表

主席裁示：請依期程持續辦理。

六、新增民意代表關切事項報告

主席裁示：有關「百齡左岸河濱公園競速溜冰場周邊運動建請設置流動廁所案」，請設施科與水利處確認是否設置流動廁所，並將相關資訊回報局長室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請綜企科檢視體育局官網中，體育署相關頁面連結應進行更新與調整。

肆、主席結論暨指示事項：運動部已正式成立，新任部長倡議「每天運動30分鐘，由自己做起」，期勉同仁持續保持既有運動習慣，尚未養成者可由走路入門，逐步建立規律運動。同時期許各科室結合自身業務，發想具創新性之作法或推廣方案，以配合運動部政策方向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9時30分。